

一九五四年

中央財政法規彙編

內部刊物 注意保存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編印

一九五五年十二月

目

錄

一、預算決算類

(一) 預算決算

關於一九五四年度每月預算執行情況報告的幾項規定的通知.....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一月二十二日(54)財預戎字第一九号)

關於頒發一九五三年決算編製說明書提綱的通知.....二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二月二日(54)財預會字第八七号)

關於各大區一九五三年預算結餘處理及一九五四年中央與地方預算間補助或上解款項

均通過大區預算的具體手續的通知.....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二十五日(54)財預戎字第九二号)

關於正式頒行一九五四年各級財政統一預算科目的通知.....一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六月十六日(54)財預金字第一五九号)

關於撤銷大區一級行政機構和合併若干省、市建制對預算、決算處理以及有關財務

手續清理移交等工作的幾項原則規定的通知.....五四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三日(54)財預金字第一八八号)

關於大區機構撤銷後屬於劃歸中央主管部門直接領導的企業及事業單位財務會計處理

手續的具體說明的通知.....五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九月三日(54)財預中字第五七七号)

頒發「一九五四年各省(市)地方預算收入超收及短收處理辦法的規定」請查照試行的函……………五八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九月十三日(54)財預戎字第二六〇号)

關於一九五四年中央級預算收入年終清理對帳幾項具體問題的規定的通知……………六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六日(54)財預戎字第三九八号)

關於一九五四年年終財政收支清理及年度決算編報辦法的指示……………六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七日(54)財預戎字第四〇〇号)

關於制發一九五四年地方總決算、地方所屬各機關單位決算、地方自籌決算統一表格及決算

編製說明書提綱的函……………七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八日(54)財預金字第三八六号)

關於中央級各機關一九五四年財務收支年終清理及年度決算編報辦法的通知……………八四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八日(54)財預金字第四〇二号)

關於一九五四年中央級已完基本建設工程應付未付款項及尾工所需款項預提辦法的通知……………一〇八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三日(54)財銀金字第三号)

關於各大區一九五四年預算收入、上年結餘及中央與地方預算間補助或上解款項

處理手續的統一規定的通知……………一〇九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三日(54)財預金字第八四一号)

關於地方預算季度收支計劃編報規定的通知……………一一一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七日(54)財預金字第五一三号)

(二) 單位預算會計

關於規定一九五四年中央級單位預算會計專業費部分定員定額項目的通知……………一一五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四月二十一日(54)財預金字第一二三号)

關於「定員定額情況表」中一些問題的說明的覆函……………一二二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三日(54)財預金字第四五八号)

關於鐵道車費及運費的原始憑証按照單位預算會計制度第十八條第六項之規定辦理的通知……………一二三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九日(54)財預戎字第一九四號)

關於規定差額補助的預算單位會計報表編報原則並提出兩種處理方法請參照辦理的通知……………一二四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二日(54)財預戎字第二〇八號)

關於預購烤火煤開支列入本年度預算支出的通知……………一二五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十六日(54)財預戎字第二二二號)

頒發「關於中央級各單位預算機關在銀行存款開戶的幾項規定」的通知……………一二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月九日(54)財預戎字第二二五號)

檢發「關於各機關在執行各級人民政府單位預算會計制度中所提問題的說明」的函……………一三三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九日(54)財預戎字第四八六號)

(三) 總預算會計

關於頒發「一九五四年省(市)總預算會計定員定額情況表格式及具體項目」的通知……………一四二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四月二十日(54)財預金字第一二五號)

答覆各地區對一九五四年總預算會計制度提出的問題和建議的函……………一五二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54)財預會字第八八六號)

(四) 預算執行

關於中央文教、衛生部門應繳預算收入使用科目範圍的通知……………一五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十八日(54)財預中字第一八四號)

關於中央金庫條例施行細則金庫收款時間之補充說明函……………一五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四月五日(54)財預戎字第一一號)

關於大區所屬各單位應繳預算收入統由大區財政局管理的通知……………一五八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四月九日(54)財預中字第二三四號)

關於本部(54) 財預中字第二三四號通知幾點補充規定函.....一五九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六日(54) 財預中字第三六五號)

關於稅務局代徵專賣收入自七月份起在金庫併入中央稅務系統列報及其有關報解

對帳中的幾項具體規定的通知.....一六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六月十七日(54) 財預中字第四三五號)

關於新貪污犯繳回之贓款處理辦法的覆函.....一六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二日(54) 財預戎字第一八五號)

關於農業稅收入對帳單及回籠結算表中如何核對簽章問題的覆函.....一六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三日(54) 財預中字第五五四號)

關於劃轉一九五三年應完未完基本建設工程經費處理辦法函.....一六二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四月十二日(54) 財預金字第一一八號)

關於規定中央級基本建設撥款報告制度函.....一六三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日(54) 財預中字第三〇一號)

關於本年企業收入繳款應行注意事項函.....一六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二十日(54) 財預中字第一九八號)

關於企業系統退還以前年度收入的处理办法的通知.....一六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四月一日(54) 財預中字第二二五號)

關於中央或大區直屬企業退款应由何部門審核批准問題的覆函.....一六八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九日(54) 財預中字第三六二號)

關於中央國營企業收入繳款書報送的处理意見的通知.....一六八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月三十日(54) 財預中字第六六五號)

關於監督國營企業繳款之退還書審核批准的意見的覆函.....一七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日(54) 財預中字第六九五號)

關於預算收入計算表編報的幾項處理意見函……………一七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九月八日(54)財預中字第五八三號)

關於及時解繳應繳預算收入並編送預算收入計算表的通知……………一七二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九日(54)財預中字第六八四號)

二、經濟建設財務類

(一) 基本建設財務管理

關於修正補充基本建設撥款暫行辦法(一九五三年一月份修訂草案)的意見奉中財委
 批覆同意試行的通知……………一七三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二日(54)財交方字第一號)

關於制發基本建設撥款實施細則的通知……………一八二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三十日(54)財交金字第一八號)

關於交通銀行一九五四年的方針與任務的指示……………二三九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二十三日(54)財交方字第一七號)

關於設立中國人民建設銀行的決定……………二四五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九月九日)

關於一九五三年基建節約等收入在一九五四年內解繳之處理辦法的通知……………二四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四月十三日(54)財經字第三三六號)

關於一九五二年基本建設結餘資金在本年可予繼續支用函……………二四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四日(54)財建金字第一三八號)

關於中央各部基本建設準備金及預算結餘的使用範圍的批覆……………二四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六日(54)財建戎字第一四三號)

關於各省一九五三年中央預算撥款的水利工程，一九五四年改由地方預算撥款

後有關問題的聯合通知……………二四八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十二日(54)財建方字第二一〇號)

關於同意將固定工人冬訓費及雨季停工維持費列入工程成本的批覆……………二四九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一九五四年四月六日(54)財經工(基)基季字第一一七號)

關於建築包工企業固定工人冬訓費及停工維持費的處理可按中財委批覆執行的覆函……………二四九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六月十六日(54)財經字第四七八號)

(二) 國營企業財務管理

為同意所擬中國人民銀行各級行經費開支標準按當地政府機關標準執行的批覆……………二五〇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一九五四年一月三十日(54)財經財(財)字第一八號)

關於中國人民銀行各級行經費開支標準按當地政府機關標準執行的聯合通知……………二五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五月十八日(54)財建方字第九一號)
(中央人民政府銀行總行 銀財組黃字三九五號)

關於國營商業系統一九五三年度利潤清算手續的聯合通知……………二五三

(中央人民政府商業部 商財姚聯財字第三二二號)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 財建方字第三九號)

關於規定劃歸中國土產公司的地方貿易公司的資金與利潤問題處理辦法的聯合指示……………二五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 商財姚聯財字第一一五號)
(中央人民政府商業部 商財姚聯財字第一一五號)

關於補充及修正「國營商業系統利潤解繳規定及補充說明」的聯合通知……………二五七

（中央人民政府^{商業部}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五日（54）^{財建或字第一九四號}）
中國人民銀行總行^{銀財商黃字第七二九號}

關於協同國營糧食企業部門處理產權未定資產函……………二六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十五日（54）^{財經字第二六〇號}）

同意中央財政部關於國營企業未使用及不需要固定資產轉移調撥處理手續函……………二六七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八日（54）^{財經財（財）字第七八號}）

關於商業、貿易、糧食企業系統間固定資產調撥的補充規定函……………二六八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三十一日（54）^{財經字第五九〇號}）

關於建設單位包工企業固定資產調撥與帳務處理問題的覆函……………二六九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九月十日（54）^{財經字第六九三號}）

同意鐵道部接收鐵道專用物資的處理意見並規定處理手續的覆函……………二七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八日（54）^{財建方字第一二四號}）

關於規定技術組織措施、新產品試製及零星固定資產購置等費用領撥款與結算方法的通知……………二七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六月十一日（54）^{財建方字第一一三號}）

關於訂發合作社移交國營商業財產交接辦法的聯合通知……………二七三

（中央人民政府^{商業部}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一日（54）^{商財興聯}）
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社^{財建或字第二一四七}
合財資^{五六一一七五八}

關於工會基層組織脫產幹部的醫藥和福利費用的開支及工會經費不敷開支的工資部分可否由
企業補助問題的批覆……………二七九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一九五四年三月十七日（54）^{財經勞保字第一〇二一號}）

關於醫藥衛生補助金及福利補助金不同意流用的批覆……………二七九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第五辦公廳一九五四年五月十日(54)財經勞(薪)字第〇〇三九号)

關於規定國家物資儲備局所屬系統儲備物資倉庫警衛人員福利費開支標準並於六月份起

執行的通知……………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六月十二日(54)財建范字第一一四号)

關於徵收私有林育林費問題的聯合通知……………二八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八日(54)財建方字第一二五号)
林業部 林財事第一四七号)

關於國營企業使用國有土地的处理办法的覆函……………二八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日(54)財建戎字第一五五号)

(三) 公私合營企業財務管理

公私合營工業企業暫行條例……………二八二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九月二日第二百二十三次政務會議通過)

關於沒收敌偽等在企業中股份的帳务处理問題的批覆……………二八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九日(54)財交吳字第六三号)

關於私營企業轉為公私合營企業時原欠銀行貸款处理問題的覆函……………二八六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第六辦公廳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七日(54)財經資(工)字第五六号)

關於私營企業改為合營時原欠「五反」退財補稅轉作公股投資的轉帳問題的批覆……………二八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五月十日(54)財交方字第三一號)

關於公私合營企業公積金等处理問題的覆函……………二八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三十日(54)財交吳字第六六号)

關於公私合營企業利潤上繳問題的批覆……………二八八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第六辦公廳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四日(54)財經資(工)字第七一號)

關於公私合營企業中黨、團委會經費由企業開支按國營制度辦理的批覆……………二八八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六日(54)財經資(政)字第八號)

關於荊江輪船公司的原私營公司所欠銀行貸款退財補稅等問題的处理意見的批覆……………二八八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第六辦公廳一九五四年七月十五日(54)財經資(工)字第四八號)

關於公私合營企業發付股息、紅利時搭配部分經濟建設公債或投資公司股票等問題的批覆……………二八九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第六辦公廳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六日(54)財經資(工)字第三八號)

關於代管股核定發還時其收益存息歸誰所有及公股收益由何部門收解問題的批覆……………二九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十六日(54)財交吳字第四九號)

關於松江省糧食系統公私合營加工廠公股股權处理問題的覆函……………二九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七日(54)財交吳字第五三號)

關於對公私合營企業投資股權起算問題的覆函……………二九二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三十日(54)財交吳字第六七號)

關於公私合營企業因國家分配物資對外報價發生差額應以何科目上繳國庫問題的覆函……………二九三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九日(54)財交吳字第六二號)

(四) 企業會計制度

修訂公佈國營工業企業統一會計科目及會計報表格式的通知……………二九四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53)財制戎字第四三號)

修訂公佈國營企業建設單位統一會計科目及會計報表格式的通知……………二九四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53)財制或字第四四號)

修訂公佈國營農業企業統一會計科目及會計報表格式的通知……………二九五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53)財制方字第四六號)

制訂公佈國營供銷機構統一會計科目及會計報表格式的通知……………二九五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53)財制方字第四七號)

制訂公佈國營建築包工企業施工單位會計處理辦法的通知……………二九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一月九日(54)財制吳字第一號)

修訂公佈國營建築包工企業統一會計科目及會計報表格式的通知……………二九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一月九日(54)財制吳字第二號)

制訂公佈國營工業企業統一簡易會計科目及會計報表格式的通知……………二九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一月十五日(54)財制方字第三號)

頒發國營企業建設單位及國營建築包工企業年度報表四種表式的聯合通知……………二九七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九日(54)財制吳字第三二七號)

制發「對一九五四年年度企業財務會計決算的若干規定」及「對中央重工業、燃料、

第一機械、紡織、輕工業五部一九五四年年度基本業務會計決算的補充規定」的聯合通知……………二九八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日(54)財制吳字第一三三號)

三、文教社會財務類

中央文教各部直屬國營企業提用企業獎勵基金的補充規定……………三〇三

(政務院文化教育委員會一九五四年一月二十五日(54)文教財密習字第一五號函頒發)

關於處理小學教職員福利費应注意各點的聯合指示……………三〇六

（中央人民政府 財政部 教育部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日（54）財文戎小行草字第七〇七
 中國教育工會全國委員會 勞 〇二七）

頒發「關於調幹學生入學後子女教養補助及親屬生活困難補助的規定」的聯合通知……………三二五

（中華人民共和國 高等教育部 財政部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日（54）計財董字第一一七九
 國務院 人事局 財文范 一三九）

關於執行「革命殘廢軍人學校、教養院（隊）經費開支標準」一些具體問題的綜合批覆……………三二七

（中央人民政府 內務部 財政部 一九五四年三月十八日內優財（54）字第九三號）

關於修改革命殘廢軍人學校、教養院學員、休養員的隨軍家屬供給規定的聯合通知……………三一九

（中央人民政府 內務部 財政部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四日（54）財文戎字第一一四號
 內 優字第二九八號）

關於革命殘廢軍人學校和革命殘廢軍人教養院家屬與其所生子女的待遇問題的批覆……………三二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內務部 財政部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54）財文范字第一四八號
 內 優字第三二一號）

關於規定在職幹部調訓時公費醫療醫藥費移轉標準的聯合通知……………三二一

（中央人民政府 內務部 財政部 衛生部 一九五四年四月六日（54）財文吳衛財財字第三五〇八號
 衛財財字第二五〇號）

修改「關於帶病回鄉軍人治療的規定」第二項第二條的聯合通知……………三二二

（中央人民政府 內務部 財政部 衛生部 一九五四年五月七日（54）內衛（醫）財聯戎字第三二六號
 財文 戎字第三四七號）

關於規定機關遷移或領導關係轉移公費醫療經費處理辦法的聯合通知……………三二二

（中央人民政府 財政部 衛生部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二日（54）財文戎字第一〇一號
 衛財字第六二四號）

關於一九五四年九月以後由中央級預算撥給各受災省分的自然災害救濟費結報手續的規定的聯合通知……………三二二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內務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54)財文范字第一五六號) 廳(54)字第五〇五號)

四、行政財務類

關於中央級行政管理費由中財部劃歸政務院機關事務管理局管理後的幾點手續的聯合通知……………三二五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政務院機關事務管理局一九五四年一月二十二日(54)政管劉字第二號)

關於二月中央一級各機關行政財務會議決定的幾項主要問題的通知……………三二六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機關事務管理局一九五四年五月十九日(54)政管劉字第二五四號)

關於中央駐大區各機關及大區直屬各機關行政、事業收入如何繳庫的規定的函……………三二九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九日(54)財預會字第六二號)

關於中央級各機關一九五四年行政經費開支標準試行草案的通知……………三三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4)財行金字第二二號)

頒發國家機關工作人員工資、包乾費標準及有關事項規定的命令……………三三七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五日(54)政財字第五六號)

頒發關於各級人民政府工作人員病假期間待遇的暫行規定的命令……………三五二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七月十四日(54)政財部字第七〇號)

關於修改包乾制、工資制工作人員伙食費計算標準規定的代電……………三五三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九日(54)財行金字第四六號)

關於東北各省、內蒙古自治區執行全國各類國家機關工作人員工資、包乾費標準問題的通知……………三五四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二日(54)國財習字第五號)

* * * * *

頒發關於國家機關工作人員調動中各項待遇問題規定的命令	三五八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八月四日(54)政財習字第八五號)	
關於國家機關工作人員調動中各項費用開支科目規定的通知	三六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八月三十日(54)財行政字第一九八號)	
關於國家機關工作人員調動中各項費用開支科目規定的補充通知	三六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月七日(54)財行政字第二一六號)	
關於國家機關工作人員調動中各項費用開支項目問題的覆函	三六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三日(54)財行政字第二二六號)	
關於一九五三年寒假高等和中等專業學校畢業生參加工作後工資待遇規定的通知	三六二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三月二日(54)政財字第一七號)	
頒發關於一九五四年暑、寒假高等學校和中等專業學校畢業生參加工作後工資待遇規定的命令	三六四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八月四日(54)政財習字第八四號)	
關於公房修繕標準暫行辦法的通知	三六六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房屋管理委員會一九五四年四月一日(54)政房辦字第三四號)	
關於停止執行「中央人民政府機關幹部子女教育公費補助金掌管支領辦法」的聯合通知	三七〇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 人事部 財政部 一九五四年四月十五日(54)中人二字第八八號)	
關於各級人民政府工作人員福利費掌管使用辦法的通知	三七一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三月十二日(54)政財習字第二二號)	

關於各級人民政府工作人員福利費掌管使用問題的補充通知……………三七三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七日(54)國財齊字第一五号)

關於撥交工會經費幾個問題的聯合通知……………三七四

(中央人民政府勞動部一九五四年六月一日(54)中勞薪(54)字第三〇二八号)
(中華全國總工會一九五四年六月一日(54)會財通字第三九号)

關於部隊轉業人員待遇的計算方法問題的覆函……………三七五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三日(54)財行范字第五六号)

關於一九五四年度中央各部門高級幹部休假問題的聯合通知……………三七六

(中央人民政府衛生部人事部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六日(54)衛保人字第二号)

關於修正各大區、省、市所報送開支標準(草案)中與預算科目統一規定不符的個別項目的意見函……………三七八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六日(54)財行政字第一三三号)

關於發給交通、消防民警每人每月特殊困難補助費適用科目的覆函……………三七九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三十一日(54)財行政字第一八二号)

關於企業單位工作人員參加行政部門召開的會議其住勤費如何支報函……………三七九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二十九日(54)財行政字第八八号)

關於全國城市街道辦事處和居民委員會經費使用原則的聯合通知……………三八〇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八日(54)財行范字第四二二号)
(中央人民政府內務部一九五四年六月二十八日(54)內廳字第一七〇号)

關於政府、黨派、团体各系統以外之事業、企業單位工作人員待遇問題的覆函……………三八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人事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六日(54)財行范字第二六一号)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六日(54)中財二字第二五一号)

關於各地檢察院開辦費解決辦法的覆函……………三八二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54)財行范字第七九号)

人民警察服裝裝發標準、範圍，中央暫不再作統一規定的通知……………三八三

(中央人民政府公安部一九五四年二月十五日(54)公治聯財政部財行范字第七号)

重新規定政務院所屬各部門召開專業會議批准程序的通知……………三八三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一九五四年六月十五日(54)政議習字第五四号)

關於修改會議經費報銷規定的通知……………三八五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秘書廳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日(54)國秘齊字第二五号)

五、稅務類

(一) 總類

關於公私合營企業會計科目等問題的覆函……………三八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十八日(54)財稅吳字第三九号)

關於私營企業統計分類辦法頒發施行的聯合通知……………三八八

中央人民政府國家統計局
(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一九五四年六月一日(54)工商調字第八〇号)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稅務總局
計五三

關於欠稅案件的处理及計算滯納金的解釋的通知……………三九六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六月一日(54)財稅方字第六三号)

關於各級稅務局經徵人員損失稅款处理問題的通知……………三九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七日(54)財稅吳字第一〇四号)

關於修正現行工商各稅暫行條例對檢舉偷稅漏稅案件的提獎規定的通知.....三九七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九日(54)財稅吳字第一二二號)

關於私營糧食加工廠因欠稅經法院判決由政府沒收抵交稅款移交糧食部門、稅務部門暫作註銷處理的批覆.....三九八

註銷處理的批覆.....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54)財稅吳字第一〇五號)

(二) 商品流通稅

關於國家儲備物資納稅運行手續及計稅價格的規定的通知.....三九九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一月十一日(54)財稅金字第一二號)

關於華南免徵關稅進口的漁需品准予免徵商貨兩稅的批覆.....四〇〇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一月十四日(54)財稅吳字第一七號)

關於合作社代國家物資儲備局收購廢雜銅熔成銅錠、塊特准免徵商品流通稅的通知.....四〇一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三月十三日(54)財稅吳字第三八號)

關於國營重工業廠、礦連續生產的中間產品徵稅免稅補充規定的通知.....四〇一

(政務院財政經濟委員會(工財)一九五四年四月十七日(54)財經財(財)字第六一號)

關於中央輕工業部所屬國營企業連續生產中間產品不便免稅的覆函.....四〇二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五月十三日(54)財稅吳字第五二號)

關於商貨兩稅尾欠小額稅款無力繳納問題處理办法的通知.....四〇三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六月五日(54)財稅吳字第六六號)

關於出口退稅及貼補問題的聯合通知.....四〇三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二日(54)財稅吳字第七六號)

關於各企業部門處理清倉物資及呆滯物資納稅的變更規定的通知.....四〇四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一九五四年七月二十四日(54)財稅吳字第八四號)

財政部
對外貿易部